

# 書面質詢

施家倫議員

## 就澳門夜經濟情況提出書面質詢

目前，“夜經濟”在我國多個城市正蓬勃發展，各地紛紛推出促進夜經濟發展政策，圍繞打造夜間生活聚集區與夜間商圈，推動夜購、夜食、夜娛等多種業態的發展。根據數據顯示，2022年中國夜間經濟市場發展規模約為42.4萬億元，較上年增加6萬億元，同比增長16.7%，其發展有效拉動經濟水平、生活品質、區域發展等，成為城市重要的經濟增長點。

根據政府2021年公佈《澳門旅遊業發展總體規劃》檢視研究，當中對方案的檢視及修訂部份就提出加強推廣特色夜間活動，將澳門的夜間旅遊資源立體地呈現給旅客。同時，針對人流較多的景點增加夜間活動內容及體驗，從而分散部分日間旅客。

事實上，本澳去年資助及支持合共23項社區夜間活動，聯動社區商戶共同參與，吸引逾110萬人次參與，同時，舉辦“澳門美食節”、“康公夜市”、“澳門燈光夜市”、“幻彩耀濠江”等本澳品牌特色經濟活動，取得一定成效。然而，從整體而言，目前本澳夜市經濟活動仍然較為單一薄弱，城市文化未能進行結合，新的消費熱點也沒有啟動，抑制了“夜經濟”發展的活力。

隨著近日政府陸續公佈與綜合旅遊休閒企業合作對六個片區進行活化規劃，為具有特色的片區釋放更多空間。對此，都有意見建議政府可以藉此結合本澳的文化底蘊，研究更多夜市經濟的創新形式，在休閒娛樂及旅遊領域打造具有規模和地方特色的“夜經濟”消費聚集區，進一步增強舊區活化和中小企之間的協同發展。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政府曾表示，設立恆常性夜間消費聚集區，需要考慮設置地點的適切性及通達性，並評估有關聚集區對周邊環境及居民所造成的影響，例如衛生、噪音、光污染等。然而，坊間亦有不少意見指政府可使用如旅遊塔附近、媽閣前地或靠近海邊一帶的土地進行恆常性夜間消費聚集區，既不影響居民正常休息，又可發揮土地使用，政府對此有無進

行評估？

二、政府亦曾聯動中小商戶共同參與的“2022幻彩耀濠江 × 樂活市集”及“《路環四廟 × 小日子 × 幻彩耀濠江》冬日市集”等，融入時下流行的車尾箱經濟及文創元素，從而為促進新潮流夜市營銷模式導向消費經濟創設有利條件。而事實上，“夜經濟”具有鮮明的文化屬性和突出的休閒功能，縱觀我國發展“夜經濟”的定位風格，都取決於城市本身的文化形象，例如上海的“夜經濟”是酒吧文化和小資文化的結合，台灣夜市是廟會文化和小吃文化的結合，北京的“夜經濟”則較著重於皇城文化。對此，請問政府會否藉本次片區進行活化之際，進一步結合本澳文化特色，打造夜間沉浸式旅遊體驗，以提升本澳“夜經濟”活力？